

清 许奉恩 著

留仙外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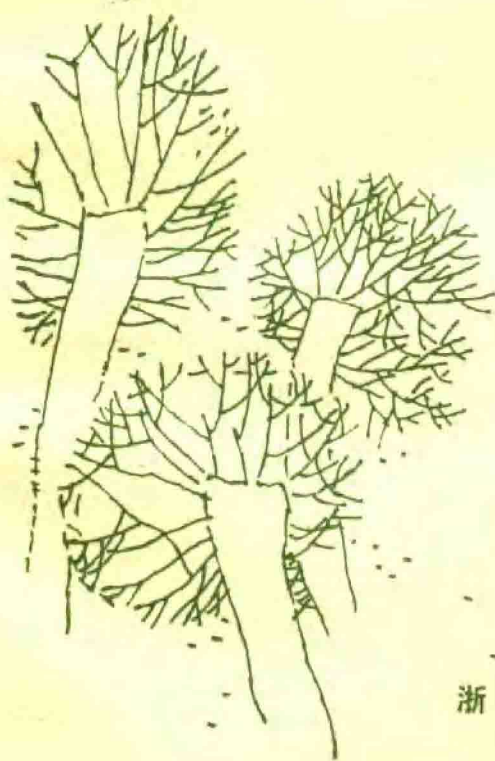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古籍出版社



留仙外史

〔清〕许奉恩著

俞驾征校点



浙江古籍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裘剑平

封面设计：何巧玲

封面题字：杜旭平

留仙外史 (清)许奉恩撰 俞驾征校点

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

浙江省良渚印刷厂印刷

(杭州武林路125号)

(杭州莫干山路良化站)

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850×1168 1/32 印张8.125 插页2 字数201千 印数1—9500

1989年1月第1版

1989年1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80518-067-9/1·25 定 价：2.60元

前 言

明清两代的小说创作成就是十分可喜的，而文言小说的再度兴盛，在清朝也颇引人注目。《聊斋志异》一书的出现，引起了文学界的强烈反响，摹仿的、反摹仿的书接踵而起。袁枚的《子不语》、沈起凤的《谐铎》、和邦额的《夜谭随录》、浩歌子的《萤窗异草》、纪晓岚的《阅微草堂笔记》和道光年间许奉恩的《里乘》（即《留仙外史》）等，如春风吹绿，小说界呈现一派争奇斗艳的景象。

许奉恩，虽然“跼伏里巷”，但他“以言警世”，在当时已是颇有影响的人物。道光进士方濬颐在《序》中说他“撰述宏富，堪继龙眠诸先辈之后”。邱镜澂则认为他的《里乘》十卷，“元元本本，如数家珍，而舌底澜翻，觉妙绪纷搜，头头是成一家言，较之龙眠诸先辈何多让焉”。可见许奉恩以其“撰述宏富”、“长于立言”和“挽回风气”的作品，成为“士林模范”、桐城“名诸生”，负有盛名。

由于种种原因，《留仙外史》（即《里乘》）已绝版半个多世纪。今天我们将它整理出来介绍给读者，显然是一件有意义的事情。这部小说，写的是一百多年以前的事

情,思想观念也是一百多年以前的。它的所谓“劝惩”,也是一百多年以前的标准。我们对小说的艺术欣赏,理应“取其精华,去其糟粕”,如其中涉及太平天国革命的篇目,有很大的局限性,个别篇章内容荒诞不经,纯属猎奇,并无社会意义,但篇幅不多,无损全书的价值。从全书看,格调还是健康的,值得一读的。这里仅就如何看待其中的善恶观和本书的作者、版本等问题作一些说明和考证。

撰写“劝惩”小说,“盖欲藉以醒阅者之目”,这是本书作者在《说例》中所表示的写作目的。纵观全书,亦确实如此,不仅每篇的故事内容体现这个意图,还在篇末的“里乘子曰”中另加相关的小故事,作“画龙点睛”的补充说明,足见“劝善惩恶”是全书各篇的共同主题。

“劝善惩恶”这个主题,是许奉恩欲借“与良史同功”的小说,劝说世人扬善弃恶,但并非其首创,可以说历代小说,乃至其他叙事性文学形式的作品多数都含有“劝惩”之意。劝惩的体现方式当然有所不同,或暴露,或讽喻,或言情,或嬉笑怒骂,写作对象也不一样,有记事,有托物,有志人志怪,谈鬼狐,说神仙,但总是直接或间接地给世人以劝惩。

善恶观,不同的人,不同的时代自然各有不同的内涵,但历代作家几乎都在自己的作品中体现了自己的善恶观,通过创作表现出自己的爱和憎或劝与惩。秦汉时的“记街头巷尾之言”的小说是如此,清朝许奉恩的《留仙外史》也是这样。许奉恩的善恶观,从作品中可以看出基

本上是属清朝儒家的，用善恶来解释大家望族的兴盛和衰败；以功过来说明科名得失的原因，这显然是形而上学的，甚至是宿命论的。但从劝人行善止恶来看，还是有一定的教育意义。

《留仙外史》的内容丰富多采，从不同的角度展示主题思想；同时取舍严格，对今天的读者也有一定的积极影响，即劝惩作用。写世家大族的兴盛是积有厚德，其败落则是作恶有过，吝于行善；写科场报应，体现祖宗的荫功积德和自身的功过，科名得失，归结于是否立德立功；写谈道求仙，指明先决条件在于必先行善；志鬼志神，表明今世作恶，下世必然难过鬼门关，以劝其今世行善；写儿女私情，不着墨本身的描述，而是发乎情，止乎礼义；写淫情媒状，只叙其事，不摹其情，足以警世；写绿林之徒，也是“所言所行盗也，而几近于道矣”；写奇狱冤案，旨在要慎而又慎，不要错判。以上诸方面内容，作者称多系实事，言之有据，从不同方面，对各阶层的人进行劝惩。这种劝善惩恶的观念，在当时虽有抵消阶级论的消极作用，但也不能一概予以否定。善与恶，在历史上自然因阶级地位不同，而有不同的道德标准，但提倡不要损人利己，要扶弱济贫，对社会进步和人类文明有所建树，应该说是积极的进步的。在阶级社会中，通过阶级斗争，一个阶级取代另一个阶级，但善与恶的内涵并没有因此得到根本改变。道德总是有一定的继承性的，即使到了当今社会，善恶的概念有了更新，但“损人利己”谓之“恶”，“扶弱济贫”谓之“善”，谁人谓之过时？凭时运或自己的本

领获得高官厚禄或优越条件的，也可以理解为有过“立德立功”的努力与表现，而一旦走向反面之后，其原先追求或获得的必将不保，不从善恶论去解释，又将何谓？何况，文学作品中为达到论善恶之目的，其凭藉物即作品中的故事，作者自己也未必相信确有其事。如《聊斋》多写神怪鬼狐，蒲松龄只是把它作为揭示世态人情的手段而已，不能以题材论主题，也不能以题材而断定作者就是有神论者、唯心论者，应当作具体分析，才会有公正的结论。

作为小说，它是通过形象来体现作者的观点、思想和爱憎的。尽管形象性有强弱之别，但作者总是不约而同地努力把自己的作品写得形象性鲜明突出一些。即使是最早见之于文字的《汉书·艺文志·诸子略》中所录的十五种，一千三百八十篇，如能见到其文，也想必具备这个特征，晋唐宋明小说也不例外。我甚至以为，文学创作，从口头文学到有文字记载的文学，叙事以奇取胜，几乎是古今中外作者选材的传统法宝。《留仙外史》题材的摄取和艺术形象的塑造，也可以明显地看出这个从口头文学到文人文学的联系轨迹。《自序》中说：“予一介腐儒，幼习畎亩，喜观鬻弄，又爱听野老丛谈，择其事之近是者，编为《里乘》一书，间亦杂以说鬼搜神，干宝苏髯。偶尔游戏，故妄言之，故妄听之可也。”可见题材的来源，一是体验观察，二是听“野老丛谈”，而“野老丛谈”又是其中的主要来源。这一点，从书中各篇都注明来历的事实中又得以证明。通过“耳闻目见，可愕可欣之事”入文的选取和加工，表明所写的小说，作者已充分注意到了故事

的生动性和典型性，并非是简单的说教。当然，清人文言小说崇尚魏晋隋唐之遗风，志怪志神的色彩比较明显，《留仙外史》也不例外；但即以今人的小说观评说《留仙外史》，也应当看到它与蒲松龄的《聊斋志异》、纪昀的《阅微草堂笔记》一样，把志怪小说和传奇小说的长处糅合在一起，并加以创造，有相当多的篇幅已初具现代短篇小说的格局和艺术表现力。从篇幅看，《林妃雪》有五千字，三千字以上的也有《欧公子》、《当涂令》、《某公子》、《有外山王》《小卫玠》、《杜有美》等多篇，如将其译成现代汉语，则不下一、二万字。从情节看，除注意到故事叙述的曲折生动外，还有了多线索的安排。对于人物形象的描写比较细致，以至重视个性化的刻画，都已经不是晋唐小说所普遍具有了的。虽然比不上《聊斋》、《阅微草堂笔记》，但也不失为颇具艺术特色的晚清短篇小说集。

作者许奉恩，一名叔平，自号兰苕馆外史，桐城人，生年不详。据已见资料，道光二十三年癸卯（1843）参加秋试，当是二十多岁，大约生于嘉庆末年或道光初年，即1820年前后。据其自序，本书成于同治十三年（1874），《说例》大约也写在此前后。《说例》说：“癸卯秋试报罢，……援笔记之，厥后岁有所增，积久居然成帙，乃迄今三十余年。”可见从二十多岁开始成作，经过三十多年，至同治十三年（1874），约六十岁左右。接着又有“倘天假我以年，尚愿再撰《里乘》一书以续其后”云云，可见年事已高，来日不多了。山阴人清同治进士平

步青《霞外攬屑》載：“丁亥四月廿一日，《申報》附張載叔平歿于武昌。妾楊尋卒。子大萊年十七，小萊十三，流落上海，殆為人掠賣。叔平從侄方中聞之，來滬訪尋不得。”而平步青卒于1896年。丁亥年，當是光緒十三年，可見叔平卒于1887年無疑，享年七十左右。定遠方濬頤系道光時進士，官四川按察使，著有《二知軒文集》。他認為許奉恩“才優學博，不獨工有韻之文，其帖括力宗先正，尤足挽回風氣，為士林模範。脫令致身通顯，達而在上，度必大有所建白，為桑梓光”。可見許奉恩是個滿腹經綸、才干過人，可以留名史冊的人物。而他“弱冠從戎，薦擢邑令，隱于鄉”，從事著述，以言警世，成為“龍眠諸先輩之後”的“名諸生”，乃至於“較之龍眠諸先輩何多讓焉”的“成一家言”的學者、作者。可惜，由於作者“半生跼伏里閭”，名不上經傳，又身歷太平天國農民起義，流離轉徙，間關數萬里，雖然“撰述宏富”，但多已散佚，無從查考。如他記錄所聞的《風鶴塗說》，藏稿武林，由於城池淪陷，書稿亦無存。幸虧同鄉左階訓秀才曾抄錄有數篇，函寄歸于原主，匯成一卷，以後又仿《聊齋》風格，寫成《里乘》，合為十卷。此書付梓以後，作者尚有寫續書的打算，究竟有否寫成，不得而知。

關於本書的撰述過程，據我所知，僅如上述。其版本，從几篇序言看，《里乘》一書在清朝已刊行多次。同治十三年（1874）蘭若館主人自序，友人方濬頤為序，可以認定是第一次出版。從邱序可見，光緒二十年（1894）

因第一版的《里乘》“已历廿年”，“原版浸漶，未免有讹”，乃详加校勘以后仿泰西石印，则有第二次印刷出版。至于编者自识的《留仙外史序》，从内容看，不知姓名的编者“偶得旧稿”，以为是“轶著”，再行刊印。如果如此，在晚清又有第三次印行。第四次就是民国四年的版本。其后，又有上海进步书局第五次刊印。

我们这次校点，用了三个版本：民国四年（1915）版《留仙外史》，上海进步书局版《里乘》，台湾新兴书局版《里乘》。这三个版本中，上海进步书局版已经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校勘过，和台湾新兴书局版比较接近，而略有不同，并均有讹误，作为参校本。1915年版，也有讹漏，但版本早，并且其中的方序、邱序和留仙外史序三篇序言，是其他两个版本所没有的，故以此为底本，进行校勘和标点。校文计有四百余条，择善而从，均于内文直接校正，不另附记。

关于书名问题，除1915年本称《留仙外史》外，其余均名《里乘》。至于《留仙外史》之书名是否始于1915年版本，以及何以有此称谓，可据以回答的资料不多。《留仙外史序》称：“《留仙外史》者，留仙先生之轶著，世人所罕得而见者也。”既已刊印两次，何以世人“罕得而见”？既已多次刊刻，又何以是“轶著”？“偶得旧稿”的编者是否对《里乘》的刊印本一无所知，或是故作玄虚？“留仙先生”之称谓是从书名推测的，还是因许氏敬仰蒲松龄，以其字为字（或号）？对这四个问题，尚难有确定的回答。从目前所见的

资料看来,1874年许氏自序及时人均称《里乘》。《里乘》这个名称,与作者的作意、题材、作品内容都很吻合。里乘者,乃关于乡里野老妇孺所闻所见可欣可愕之事的记载也。而《留仙外史》之称谓,想必是后人以其题材、风格与《聊斋》接近,认为简直是另一部⁴¹《聊斋》,所以另外取名。还有一点值得一提的是:1915年版没有收录作者1874年的自序,或许可以证明编者确实未曾见到过石印本,而只见到过旧稿,书名是编者拟就的。这篇自序很有价值,是目前所见到的反映作者的小说观和写作情况的不可多得的资料,我们这次将它收在此点校本中。

关于本书的卷数,邱镜澂的序和鲁迅先生的《中国小说史略》以及谭正璧先生的《中国小说发达史》都为十卷,而以上三个版本均仅八卷。这可能是我们没有见到十卷本,也可能是编者“为之检点编次”,缩编成八卷。究竟如何,有待查考。

本书的整理,我们虽花了一些心血,但限于资料 and 水平,疏误难免,敬请读者、专家不吝指正。

俞驾征

1987.11.

自序

小说在汉时已称极盛，西京以来，大儒多为此体，奚皆光怪陆离，择言尤雅。魏晋六朝踵之，作者愈繁，修洁亦复可贵。厥后唐代丛书，大放厥词，间多巨幅，放纵不羁，殊具奇气；沿及宋元，渐流粗率；明则自郅无讥矣。至我朝，山左蒲留仙先生《聊斋志异》出，奄有众长，萃列代之菁英，一炉冶之，其集小说之大成者乎。而河间纪文达公《阅微草堂笔记》，属辞比事，义蕴毕宣，与《聊斋》异曲同工。是皆龙门所谓自成一家之言者也。嗟乎！小说虽小道，岂易言哉？

夫编氓生长穷乡僻壤，耳不闻先圣遗训，而同此秉彝，同此好恶。岁时伏腊，报赛鬻弄，遇演忠臣孝子、仁人正士，无不肃然起敬，津津称叹者；遇演权奸忤逆、金壬宵小，无不决眦佳愤，交口唾骂者；甚至演生天成佛及地狱种种变相，又无不羨怖交集，以及福善祸淫，报施不爽，而互相劝戒不置者。于以见人心好恶之公，而秉彝之未混也。其或农功之暇，二三野老，晚饭杯酒，暑则豆棚瓜架，寒则地炉活火，促膝言欢，论今评古，穷原竟委，影响傅会，邪正善恶，是非曲直，居然凿凿可据；一时妇孺环听，忽不自知其手舞足蹈。言者有褒有贬，闻者忽喜忽怒。事之有无，姑不具论，而借此以寓劝惩，谁曰不宜？予一介腐儒，幼习吠亩，喜观鬻弄，又爱听野老丛谈，择其事之近是者，编为《里乘》一书，间亦杂以说鬼搜神，干宝苏髯。偶尔游戏，姑妄言之，姑妄听之可也。惟笔墨粗直，不足供大雅一笑，岂敢望鼎立于蒲、纪二公间哉？阅者不以语怪悖圣见责，幸甚，幸甚！

同治十三年岁次甲戌重九前五日兰茗馆主人自序。

方 序

太上立德，次立功，次立言。言之不朽，与德、功并。抑奚分乎穷达显晦哉？达而在上名显，则言因之而显；穷而在下名晦，则言亦因之而晦。顾显于今者，未必其显于后也；晦于始者，未必其晦于终也。古今来大手笔，一代不过数人，人不必皆登廊庙。而骛名之士，沉埋簿书，荒废笔墨，汲汲于富贵之场，问其何德何功？人皆匿笑之而毫不为怪。夫岂若跼伏里巷者之犹得以言警世也耶？吾友叔平，固长于立言者也，撰述宏富，堪继龙眠诸先辈之后。乃侘傺无聊，抱璞屡刖，佣书至老，捧檄未能，因慨然举平日所记载以备劝惩者，汇为一编。将付之梓，丐序于予。维叔平才优学博，不独工有韵之文，其帖括力宗先正，尤足挽回风气，为士林模范，脱令致身通显，达而在上，度必大有所建白，为桑梓光。何天厄其遇而使之偃蹇半生，俾以著书立说消磨岁月焉。将见此编出，而人之采览者，憬然于福善祸淫之理，晓然于惠迪从逆之机，以口舌代木铎。世道人心，关系实非浅鲜，则虽小说家言，作董狐观可也。於戏！叔平传已，定远子箴方濬颐撰。

邱 序

说之为道虽小，而劝惩与良史同功。信乎世道人心，关系匪浅；论今评古，法戒綦深。溯小说自汉迄唐，代有作家，本根柢之学而抒为论谈，雅俗共赏，此其所以可贵也。我朝人文极盛，而放纵不羁之士，大展厥旨，亦足以劝化乡里。若柳泉居士之《聊斋志异》，纪文达公之《阅微草堂笔记》，英英露爽，别具奇气，小说家叹观止矣！桐城许君叔平，名诸生也。弱冠从戎，荐擢邑令，隐于乡，自号兰苕馆外史，著有《里乘》十卷。元元本本，如数家珍，而舌底澜翻，觉妙绪纷搜，头头是成一家言，较之龙眠诸先辈，何多让焉。半生陟伏里闾，犹得以口舌代木铎，虽古史如董狐不过尔。是书寿梨枣已历廿年，海内搜奇者，几乎家置一编。而原版浸漶，未免有讹。爰倩善书者精楷一通，详加校讐，仿泰西石印，公诸同好。览是书者，若谓劝善惩恶，妇孺皆知，仅可作小说观也，抑亦浅测乎？是书已，卜氏云：“虽小道，必有可观。”古人岂欺余哉？莫釐邱与久镜澈氏识。

《留仙外史》序

说部之书，自晋唐以来已称极盛。东阳夜怪之录，广陵妖乱之志，传播艺林，至今不衰。及至本朝，尤以《聊斋》一志，为奄有众长；而《阅微草堂》一记，为别开生面。此外，作者虽多，传者甚少。推原其故，或则文过艰微，不能雅俗共赏；或则书过简短，多收丛刻之中。以故风行于世者，除《聊斋》、《阅微草堂》外，他不多见也。《留仙外史》者，留仙先生之轶著，世人所罕得而见者也。出自名笔，自异寻常，没而不彰，岂非可惜？鄙人偶得旧稿，视同瑰璧，摩挲把玩，不忍暂释，为之检点编次，付诸手民，以寿其传。抑使世人知先生之著作，尚有埋没于蠹残鼠蚀间者，则其快为何如也！编者自识。

说 例

劝惩之书，不啻汗牛充栋，阅者嫌其老生常谈，往往览不终卷，辄即欠伸欲睡。是书义取劝惩，凡遇耳闻目见，可愕可欣之事，间亦登之。非敢自乱其例，盖欲借以醒阅者之目也。

馀善馀殃，降祥降殃，皆由于善与不善，载于经书者最详，此即说因果之祖也。大抵世家大族，其先类皆积有厚德。予每有所闻，即乐而吮墨登之，以证因果之说不谬。

士子束发受书，非得科第不能成名，而科名得失，半由于祖功宗德，半由于己身功过。每闻科场报应，亦必登之，所以为有志科名者劝。

神仙有无，原属渺茫，说部所载最多。兹载林妃雪事，谓求仙必先行善，可见求仙并非难事，特患人不肯多行善事耳。至吴真人事，吾乡妇孺皆能言之，以孝注名仙籍，尤信而可征，愿以告世之谈道者。

鬼神之德之盛，先师曾反复道之。是书所载俞寿鹤事，真实不虚，勾贼殃民，冥罚炮烙无已。可见阴律严而且当，梗化者能无寒胆也。如神之最灵显著莫如雷部。是书所载较多，蚩蚩之氓，能不闻而恐惧乎！

说部所载狐仙，类多子虚之言。是书间登一二，皆实有其事，以其足以警世也。

说部所载闺阁儿女私情，往往刻划尽致，未免有伤风化。是书间登一二，皆发乎情，止乎礼义，至逾墙钻穴、狂荡苟且之事，概不录焉。

说部所载淫情嫖状，类多凭空结撰，尤伤心术。是书三十六花禅一则，以系实事，俾少年子弟见之，庶知有以自警也。

绿林之徒，法所不贷。是书间登一二，以其所言所行盗也，而几近于道矣。葑菲刍蕘，皆有可采阅者，当亦以为然也。

吾儒出膺民社，听讼最难。如遇人命所关，尤当慎而益慎。予每闻奇狱，辄笔之另为一卷，凡为民父母者其留意焉。

述而不作，先师且然。予每阅丛书秘册与故老遗编，可扩闻见者，或为之删繁就简，或全录其文，亦汇成一卷，愿公同好。必标出作者姓名，以不敢掠美也。

粤“寇”之乱，十余年来，生灵涂炭极矣。予流离转徙，间关数万里。每有所闻，辄笔志之。书成，名曰《风鹤塗说》，意留待承平，俾辘轳之采择焉。惜武林失陷时，其稿散佚。幸吾乡左阶训茂才曾录有数篇，函寄归予，汇成一卷。赖其嗜痂之癖，助予享帚之珍，俾是书如塔合尖，亦左君之赐也。

忆予少不更事，读书每信口雌黄，喜攻人短。既粗学作文，始知布局、造句、起伏、照应、经营、结构甚非易易。因复取前书读之，乃不敢妄置一喙。事非经过，不知其难，大抵然也。是书仓卒付梓，字句间多疵颣，大雅君子幸赐纠正焉。

近时说部，金推《聊斋志异》为巨擘。其所记载，类皆狐鬼，可凭意造。是书多系实事，叙次较难。忆自癸卯秋试报罢，黽黽无聊，听客述伊文敏相国言戏，援笔记之。厥后岁有所增，积久居然成帙，乃迄今三十余年，所得仅此。良以闻见太隘，征事甚难耳。倘天假我以年，尚愿再撰《里乘》一书，以续其后。伏望四海同志，遇有可欣可愕、足资劝惩之事，不吝邮寄大略，俾得摭掇成编，幸甚，幸甚！